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黑龙江省肇源县人民法院公告

郝建荣：本院受理原告云南律证不良资产处置有限公司与被告郝建荣追偿权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黑0622民初41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郝建荣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给付云南律证不良资产处置有限公司7219.83元，并按照年利率3.45%标准，支付自2023年9月28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的利息。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大庆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黑龙江省肇源县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10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